

衛生福利部桃園醫院顧客意見反映表 收案編號:

您好！感謝您利用這份反映表與我們意見交流，您的任何意見我們都會當做最寶貴的建議，我們也期望能得到您的鼓勵與支持，請您務必留下您的基本資料，讓我們可以針對問題給您回覆。

一、事件發生時間：112 年 4 月 27 日 ☒ 上午 ☐ 下午 ☐ 夜間 9 時 30 分

二、事件發生地點：☐ 門診 ☐ 急診 ☒ 住院 5A36 病房

三、事件有關人物：陳仁婕、黃宥棠 (長庚科大實習人員)
4N30728 4N30736

四、事件經過摘要：

我人不舒服，要上廁所，因小孩要照顧很不方便，剛好同仁進來量體溫，麻煩請她協助我一下，又發現小孩早上還沒有吃藥，同仁一起幫忙餵藥、安撫小孩，讓我覺得這二位同仁真的很優秀。

五、建議或鼓勵：

很棒的醫護人員，讚一個。

您的姓名：范 電話：0911-111- 填表日期：112.4.27

填寫完後，請就近投入各樓層意見箱，或傳真至 03-3699049，我們會盡快為您處理

申訴專線 3699737。

謝謝您！

護理師兼
院務課課長 王嘉琦